區諾軒燒基本法 法界促DQ

應重新檢視其參選資格 拒「獨」於立法會門外



一直與「明獨」組織「青年新 政」,和「暗獨」組織「香港眾 志」關係密切、思想相近的立法會 港島區反對派候選人區諾軒,在前 晚一個選舉論壇上被新民黨的候選

人陳家珮揭發曾在2016年11月2日焚燒基本法。多名法律界人士 昨日指,區諾軒在論壇上多次否認、迴避,不但反映他自知誠信 有虧,焚燒基本法更令人質疑他並不擁護基本法,不會效忠中華 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違反基本法第一百零四條及立法會 條例的相關規定,選舉主任應重新檢視區諾軒的參選資格,根據 法律將所有違反法律規定的「明獨」、「暗獨」分子拒諸立法會 門外。 ■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

下東 家珮在前晚的選舉論壇上,展示 確認其參選資格時,相信仍未發現他此 出一幅區諾軒在兩年前焚燒基本 等行為。 法的相片,質疑他既然簽署了擁護基本 法的確認書才能參選,但「你竟然燒 喎,點講法治呀?……(稱自己擁護 基本法) 係咪講大話?」區諾軒一開始 竟否認相中人是自己,不消一會又轉口

常委會的「8·31」決定。昨日,陳家 過,這個原則只適用於法庭,而不適 珮在fb再上載公開資料,揭發他一直以 用於行政決定。 來的公開言行都反映他傾向「獨」,更 不尊重法治(見另稿)。

陳曼琪:反映不擁護基本法

港區全國人大代表、中小型律師行協 會創會會長陳曼琪在接受香港文匯報訪 問時指出,所有參加立法會選舉者,均 必須簽署「承諾書」,即表明擁護香港 基本法、效忠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 行政區的聲明。區諾軒由最初否認自己 是相中人,到後來又承認,令人懷疑他 在刻意迴避有關事實。

陳曼琪續説,區諾軒的表現,反映 他不願意真正履行基本法第一百零四 條,即「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 主要官員、行政會議成員、立法會議 員、各級法院法官和其他司法人員在 就職時必須依法宣誓擁護中華人民共 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效忠中 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的規 定。

陳曼琪又質疑區諾軒稱自己焚燒基本 法「只是|反對「8·31|決定,更證 明他無意遵守「承諾書」的內容,因為 國人大常委會的決定,所作出的決定具 定,即已存有「不效忠中華人民共和 拒諸立法會門外。 國」的意圖。

馬恩國:行政決定可更改

香港法學交流基金會執委會主席馬恩 國直指,焚燒基本法的行為,明顯代表 了他並不擁護基本法,而當日選舉主任 憲。

他續說,在法律層面上,有一項原 則叫「職份已完」(functus officio) , 意思是倘一個職責已經被履 行,被授權者不能再次履行已履行的 職責,如一個法官已經對一件案作出 判決,就不可能因為有新證據而重新 區諾軒聲稱自己當時是反對全國人大 作出判決,唯一的途徑只能上訴。不

> 馬恩國認為,選舉主任的決定屬於 行政決定,故選舉主任可以因應新證 據,重新審視有關候選人的參選資格 並作出更合適的決定,並建議有意見 的市民應去信有關的選舉主任,要求 對方重新審視區諾軒的參選資格。倘 選舉主任不作出適當決定,裁定區諾 軒的提名無效,市民也可以提出呈 請,以及在區諾軒一旦當選後,向法 庭提出司法覆核。

黃國恩:應查有否違選舉例

執業律師、中國人民大學法學博士黃 國恩指出,「聽其言,觀其行」是對區 諾軒最佳的寫照,區焚燒基本法的行 為,已很清楚告訴大家他的心裡想什 麼,就是要挑戰基本法的權威,無論他 如何花言巧語,都掩蓋不了他「港獨」 及「自決」的主張。

他指出,區諾軒所為已涉嫌違反了選 舉法例,選舉主任理應展開調查,依法 決定是否決定其參選資格無效。同時, 為免不同的選舉主任執法不一, 特區政 府應盡快嚴格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就基 「8·31」決定是國家最高權力機關全 本法第一百零四條作出的解釋,向選舉 主任發出更清晰、更明確的指引,將所 法律效力,區諾軒反對「8·31」決 有違反規定的「明獨」、「暗獨」分子

選舉事務處在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 僅指,選舉主任一直按照相關法例的規 定處理立法會補選事宜。選舉事務處不 評論個別情況。

同區其他候選人還包括伍廸希、任亮



NORTH SEE SEE DAB Eastern Branch 16.620 - 2 INCHASE-MARK DESCRIPTION OF SECURITION AND ASSOCIATION OF SECURITION OF

■民建聯東區支部上載片段,指證區諾軒呃 fb圖片

民記貼片證區呃人

焚燒基本法,難言符 合擁護基本法的參選

要求。民建聯東區支部以「好片不妨一 睇再睇」發帖,上載了有關的選舉論壇 片段,並指出:「一個曾經響(喺)公 開場合焚燒基本法嘅人,話畀人知佢真 係擁護基本法喎,你信唔信?」仲標註 「你呃人」、「誠信出現問題」等。唔 少網民表明「唔信」,更要求選舉主任 DQ區諾軒。 ■香港文匯報記者 羅旦

網民:百分百失格

Tommy Ding: 區諾軒既然焚燒香港基本 法,即係唔尊重和侮辱香港基本法,試問呢 d(啲)咁既(嘅)人,有咩資格去選立法 會議員。最抵死既(嘅)係,區先生夠胆 (膽)做唔夠胆(膽)認,即係大話精。

Linda Look: 當眾講大話是為誠信破產, 燒 《基本法》顯然是不擁護,加上盲撐「港獨 自決」周庭嘅暗「獨」底,區諾軒完完全全 百分之百失格,咁都唔DQ?

Vince Fok:證據確鑿,選舉主任必須立即 DQ 區諾軒, 冇得商量!

家珮 Fact Check: 區屢說謊誤導選民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羅旦)區諾軒在民主 黨之時,不斷鼓吹包含「港獨」在內的所謂 「自決」,和「香港眾志」一樣,否則都不 可能當「眾志」的Plan B。不過,他在參選 後就試圖以語言偽術為過往的言行開脱。在 踢爆他曾經焚燒基本法後,陳家珮昨日在fb 發帖(圖),批評區諾軒在前晚論壇上不止 一次前言不對後語,口是心非,誤導選民, 並引用報章資料一一點破其語言偽術,並相 信選民的眼睛是雪亮的,不會投票給帶頭破 壞法治的候選人。

陳家珮昨在fb發佈了「Factcheck系列」, 批評區諾軒在前晚論壇上,在有相為證下仍 否認自己燒過基本法,而這並非單一事件, 事實上, 區諾軒在整個論壇過程中多次試圖 誤導選民:

1. 否認「港獨」選項

主持問:其實你嘅家咁樣樣,係咪代表你 支持「自決」呢?

區諾軒: 呢個亦都係我一路持守嘅信念。



我係一路都支持香港要實行民主, 我亦都係 支持「一國兩制」。

Fact Check:

年5月21日的)訪問中,表達對民主黨不支 持「港獨」的失望

「係,民主黨行的路是不支持『獨立』,但 特別行政區,是有充分理據的。

不同聲音,有人講『獨立』,我覺得如果支持 民主,無理由減省選項。」區諾軒説。

2. 無視法庭判詞 主持問:以後DQ應該有啲咩準則?

區諾軒:香港係簽咗國際嘅《公民權利和 政治權利國際公約》,裡面係保障到每個人 嘅政治權利,包括咗投票權、參選權,以及 被選權。我希望香港政府能夠保障呢啲權 利,唔好亂咁DQ候選人。

Fact Check:

高等法院原訟法庭於2月13日處理一宗就 2016年立法會換屆選舉結果而提出的選舉呈 請(HCAL 162/2016,即陳浩天案),法官 區慶祥於判詞中指出,相關的權利並非絕 對,在擁有充分的法律基礎下,可被施以合 區諾軒曾於傳媒(網媒《立場新聞》2016 理的限制;同時,區官於判詞中亦指出,

「一國兩制」是香港的基石。因此,透過要 求參選人表明會擁護基本法和保證效忠香港

區「淆底」賴抹黑被寸語言偽術



區諾軒被陳家珮踢爆 曾經公開焚燒基本法,

燒基本法附件三的道具」,而焚燒道具「是遊 行示威的常用手法」,仲反咬一口話對方「抹 黑,呢啲咪叫語言偽術。」

在前晚舉行的電視論壇中,陳家珮展示一幅

ECHIEF Au Nok-hin

[#SDNowTVSUGET-1-1-SCR]

在影子的Nov研開会論理中,預察理由由一個問年前,我会與其樣也性 们的,党商家中语则将且的相关,然后检查也可谓被拘遇某中语,由於 全环致内阁政院理论基础,加上结婚并只有我们背影,我就在把点清楚 招出軍所當中的具領法策。我才認以為犯漢是武雷年會與焚燒八三一行 動的探光

业世不算要决定。亦不算要等现在该也会要该的社会行业。2016年的十 一月·负世迈得进至行中·的唯有焚烧(基本法)别许五·以此能人大 报告,英福将全国改法律机人香港、跃刻北京组炼不到报告。中《基本 (法) 对作正面得些存實亡。这不是类别基本法,其是對北京問朝一面百



拍攝到區諾軒焚燒基本法的照片。區諾軒最先 聲大夾惡地否認,在證據確鑿下才死死氣承 被批評並不符合真心擁 認;陳家珮當時指出,該幅照片是2016年11 燒基本法者點樣可以擁護基本法?所以,佢哋 護基本法的參選條件,區諾軒驚被DQ,在fb 月「反釋法」行動所攝,區諾軒在回應時就話 連發兩個posts (圖)狡辯話自己當時「只是焚 該幅照片是抗議全國人大常委會的「8·31」 决定集會中所攝,被批評謊話連篇。

區諾軒其後在fb發帖,狡辯話自己最初否 黑」佢。有網民就揶揄佢:「有證有據都叫抹 認,係「由於當時我與陳家珮相距甚遠,加上 該相片只有我的背影,我實在無法清楚認出圖 啦。」 片當中的具體場景」喎。

> 他承認自己在2016年11月的「反釋法」遊 行中焚燒基本法。不過,雖然照片清楚看到被 焚燒的基本法的封面,佢就擘大眼講大話,話 自己只係燒基本法嘅「附件三」,又試圖混淆 視聽,將基本法同商業機構嘅單張相提並論: 「焚燒文件、信件或者其他道具,是遊行示威 的常用手法……我也曾焚燒過印有領展外判公 司名稱的信紙,抗議領展變賣資產。」

迴避燒基本法「眾志」同死撐

佢昨日又出第二個帖,繼續迴避焚燒基本法 一事,只係話自己「無懼抹黑,堅持信念」咁 話:「我毋須像某些候選人一般『洗底』,也 不懼怕這些抹黑……陳家珮繼續炒作DO,暴 露了她贊成政府政治篩選候選人的真面目」云

·直在區諾軒背後「發功」,延續其政治利 益的「香港眾志」,幾個頭頭就發帖死撐對

方。不過,佢哋都刻意迴避事實,就係區諾軒 的確焚燒過基本法,亦迴避問題核心,就係焚 只係顧左右而言他。

好似「眾志」主席羅冠聰就聲稱,「陳家 珮當然希望區軒被DQ,否則以佢嘅質素,除 非係無競爭對手,否則都幾難入立法會…… 講到尾,都係驚輸,咁驚輸就番(返)屋企

秘書長黃之鋒則稱:「咁鐘(鍾)意DQ就 唔好參選立法會,直接考入政府度做政務官, 咪可以做選舉主任DQ人。」

佢哋粉絲亦都迴避關鍵問題,更明明事實俱 在都話係對手抹黑,仲叫人要「理性辯論政 綱」唱!喂,阿哥,陳家珮用英文答記者問 題,一時緊張口窒你哋就玩足成個禮拜,幾時 有提過要辯論過政綱呀,現在衰咗就改口啦?

網友斥身有屎 影衰港人

不過,喺成班盲粉圍爐之時,清醒嘅人都係 有嘅。「Bert S F Wong」就狠批區諾軒: 「有證有據都叫抹黑,呢啲咪叫語言偽術。你 條友唔係身有屎,使鬼解釋咁多野 (嘢) 咩! 你真係影衰香港人!」

「Benny Tsang」就一語道破:「你『淆 底』驚被DQ。但都可以理解嘅,輕輕鬆鬆咁 逗九萬幾蚊月薪,又真係好吸引。」

■香港文匯報記者 羅旦



陳家珮發 帖,強調自 己每日都在 街站接觸市 。 fb 圖片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羅旦)由宣 收爐,和她並肩作戰。「我必定會 佈參選至今,陳家珮就不斷落區, 爭取市民支持。不過,「香港眾 志」的周庭聯同部分反對派中人, 就 屈 陳 家 珮 「 擺 街 站 但 冇 出 現 環節中 ,又有人以此攻擊陳家珮 , 過」。事實上,陳家珮截至年初四 一共做了45次街站,平均每日1.25 發帖,強調自己每日都在街站接觸 次,還未計算其他活動。

新春無收爐 感激義工力撐

己截至年初四共做了45次街站,平 均每日1.25次。她同時感激各地區 義工的支持,在新春假期期間都無 天!」

『家珮(加倍)努力』,堅持信 念,爭取更多選民的認同!」

在前晚的電視論壇的 facebook 問答 話在街站見不到她。陳家珮昨日就 市民,昨晨就去了鰂魚涌街站,還 收到不少市民的鼓勵。

她又提到有網民在論壇上要求她 陳家珮在「開年」日發帖,指自 以英語答問題,「當然我也順應民 意。各位網民如想與我以英語交 流,歡迎隨時到港島各街站找我聊